

基于农户受偿意愿的征地补偿及影响因素分析

——以湖北省 4 市 25 村 354 份问卷为证

王 湃¹, 凌雪冰²

(1. 海南大学 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海南 海口 570228; 2. 海南大学 校长办公室, 海南 海口 570228)

摘要 基于湖北省四市的农户受偿意愿问卷调查, 采用 Logistic 模型对其影响因素进行分析。结果表明, 农户接受征地的平均受偿意愿为 101.336 万元/hm², 上次征地每公顷补偿程度、征地前后非农收入差额程度、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土地估算每公顷收入水平以及对土地作用的认知程度等 5 个因素对农户的受偿意愿有显著影响。提出“合理拉近实际补偿与农民受偿意愿差距”是现阶段征地改革的重要依据。

关键词 土地制度; 征地补偿; 受偿意愿; 条件价值法

中图分类号: F 30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3456(2013)05-0127-06

征地是城市新增建设用地的主要途径, 为城市经济快速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同时, 也引发了诸多矛盾, 成为社会发展的“双刃剑”。在此背景下, 中央不断提出加快推进征地制度改革的要求, 然而, 征地补偿标准到底提高到什么程度才算合理, 即如何科学合理制定征地补偿标准一直是研究的重点及难点, 而科学合理的征地补偿标准应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即被征地农民的受偿意愿。因此, 本文拟采用条件价值法测算被征地农民受偿意愿并选用二元 Logistic 模型对其影响因素进行分析, 以期对征地补偿标准的科学制定提供有益的参考。

一、文献回顾

在中央连续提出加快推进征地制度改革的背景下, 征地补偿问题也成了学术界的研究热点。利用中国知网进行文献检索, 结果显示, 近 5 年来, 每年以“征地补偿”为主题公开发表的文献数量均在 1 200 余篇。相关研究涉及征地补偿标准^[1-3]、征地补偿模式^[4-5]、征地补偿安置^[6]、征地补偿主体利益分析^[7]以及征地补偿机制构建^[8-9]等内容, 其中征地补偿标准研究是核心问题。王仕菊等通过对耕地经济价值、社会价值以及生态价值进行测算, 得出现行补偿标准低于基于耕地价值的征地补偿标准的结论^[1]。程文仕等对中国现行征地补偿标准进行了评价, 同

时基于市场决定理念提出了对公益性土地征收和非公益性土地征收的补偿标准的区别测算方法^[2]。陈春节等以现行规定为基础, 结合北京市实际征地情况, 对农村土地的社会保障功能进行了量化并合理分配土地征后增值, 得出征地补偿标准可以通过宏观经济数据进行量化的结论^[3]。可见, 提高征地补偿标准不仅反映了失地农民的强烈愿望, 而且是学术界较为一致的呼吁^[10-11]。

征地补偿标准的合理制定, 需要科学的测算技术支持。条件价值法 (contingent valuation method, CVM), 又称意愿调查法, 遵循效用最大化原理, 采用问卷调查, 通过模拟市场来揭示消费者对环境物品和服务的偏好, 推导消费者的支付意愿或接受补偿意愿, 最终得到公共物品的非使用价值^[12]。CVM 起源于美国, 1963 年 Davis 首次应用 CVM 研究缅因州林地宿营、狩猎的游憩价值, 后得到广泛发展, 近些年成为了国外生态与环境经济学中最重要和应用最广泛的公共物品价值评估方法, 不仅应用于环境资源的使用价值评估领域, 还用于其非使用价值的评估。我国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引入 CVM 概念后, 将该方法广泛应用于自然、环境资源的经济价值、生态价值、社会价值以及民众意愿等方面研究, 如: 杜亚平应用 CVM 对东湖水质改善的经济价值进行了评估^[13], 薛达元应用该方法对长白山自然保

收稿日期: 2013-05-22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基于选择价值的农地城市流转决策分析——以海口市城乡结合部为例”(11YJC790185); 海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海南省住房保障政策优化研究——基于选择权与福利度量视角”(713174)。

作者简介: 王湃(1983-), 女, 讲师, 博士; 研究方向: 土地资源经济。E-mail: wangpai@hainu.edu.cn

保护区生物多样性的经济价值进行了评估^[14],徐中民等关于额济纳旗、黑河流域张掖地区生态系统恢复价值评估的研究中也应用了条件价值法^[15-16]。此外,上海城市轨道交通的社会价值评估^[17]、耕地的非市场价值研究^[18]、城市河流生态系统服务的支付意愿研究^[19]以及居民消费意愿^[20]等研究中都运用了此种方法。

从我国运用 CVM 研究的相关案例来看,研究主要侧重于支付意愿的调查,而对受偿意愿的研究相对较少。目前我国征地过程中的普遍问题是补偿标准偏低,失地农民难以维持长远生计^[21-23],在这种情形下,已有部分学者开始关注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并进行了量化探讨。陈美球等基于江西省的实证调查,对土地征收安置补偿中的农民意愿进行了分析,调查对农民土地产权认知、长远保障需求、生活水平变化等方面进行了统计^[11]。许恒周等、郭玲霞等学者关于农户被征地意愿及影响因素的研究中,证实了一些驱动因素的影响,如个人特征变量、农户家庭特征变量、区域经济水平变量、征地补偿合理程度变量等^[24-25]。前人的研究成果将为本研究设计提供一定的理论基础及经验支撑。本研究拟基于农户的受偿意愿测算征地补偿标准并分析其影响因素,其中的模型设计及变量选择将在前人研究基础上进一步细化,选取以往征地影响程度、土地收入情况、土地认知情况及家庭特征等四大类因素 10 个变量进行分析。

二、研究设计

1. 样本选取

湖北省地处我国中部地区,国土面积 18.59 万 km²,地貌类型多样,山地、丘陵、岗地和平原兼备。湖北省是我国的农业大省,同时是国家“中部崛起”战略的支点和中心,其省会城市武汉是中部地区唯一的副省级城市。征地规模伴随着经济的发展不断扩大,而受多种因素影响,农民接受征地意愿却相对较低。本研究选取湖北省省会城市武汉由近及远的 4 个地区:武汉、仙桃、荆门和宜昌,共涉及四市 12 个县(区)25 村,调查研究区域内农户的征地受偿意愿并分析其影响因素。

本研究首先设定了武汉及周围三市为调查区域,进入各市后有意识地选择距离该城市中心由近及远的村作为样本村,在每个村采取随机入户的方式挑选曾经被征地的农户作为面谈对象。一般来

说,样本量越大,统计结果的质量越高。20 世纪 70—80 年代期间,国外 CVM 调查选择的样本一般在 100~5 000 份,反馈率为 30%~70%;20 世纪 90 年代至今,国内的一些 CVM 调查选择的样本一般在 100~1 500 份,反馈率为 30%~90%。根据国内学者的研究经验及 Scheaffer 抽样公式,本次研究设定样本量目标为 400 份,实际发放问卷 398 份,反馈率为 100%,其中有效问卷 354 份,有效率为 89%。

2. 问卷设计与调查

(1)问卷设计。目前我国农村土地征收属于国家因公共利益的需要而进行的强制性行为,不能通过市场交易实现,征地补偿标准也尚未达到市场化水平。因此,在征地补偿标准测算方法上,适合采用一种非市场价值评估技术,因此选用了条件价值法,即通过问卷调查,模拟交易市场,直接询问被征地农民的受偿意愿,获取第一手资料。CVM 问卷设计和调查实质是一个假想市场的实现过程,问卷质量直接影响到调查结果的真实、可靠性^[26]。因此,问卷设计以追求受访者的最大理解为原则,语言力求通俗易懂,问题设置力求简洁、清晰、明了。与本研究有关的问卷内容主要包括:失地农民对土地的认知调查、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调查、失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收入及支出情况、失地农民的社会经济特征等几大部分。问卷的核心问题是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调查,问题内容为:“为了保障您的生活水平在征地后不下降,您认为您可以接受的最少补偿价格是多少”。在此部分中,采用支付卡式问题并且将投标值设为 11 个,从每 667 m² 土地补偿 0.75 万元到 10.5 万元,同时考虑到更高或更低的投标可能,允许受访者自由给出投标值。支付卡中的各项投标值的意义为对失地农民的一次性货币补偿额。

(2)预调查与偏差控制。为了尽量控制 CVM 中相关偏差,对调查人员进行了系统培训,并选择了武汉市江夏区和洪山区 6 个村 105 个农户进行了预调查。根据预调查结果,调整了问题顺序,修改了一些专业化问题使其更易于被受访者理解和接受,然后展开正式调查。

3. 变量设置、赋值及预期方向

因被征地农民接受征地的愿意类型分为愿意与不愿意两种,因此适宜选用二元 Logistic 模型对其受偿意愿及影响因素进行分析。模型中因变量的取值如下:当农户愿意土地被征收时,取值 1;当农户

不愿意土地被征收时,取值 0。从理论上分析,结合已有研究成果,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金额可能受以前征地对家庭生活的影响情况、土地收入情况、对土地认知情况以及家庭特征因素等影响,于是选取四大类因素 10 个变量构建二元 Logistic 模型。

$$\pi = \frac{e^{\beta_0 + \beta_1 x_1 + \dots + \beta_{10} x_{10}}}{1 + e^{\beta_0 + \beta_1 x_1 + \dots + \beta_{10} x_{10}}} \quad (1)$$

其中, π 代表农户愿意被征收土地的概率, X_1, \dots, X_{10} 为自变量, β_0 表示截距项, $\beta_1, \dots, \beta_{10}$ 分别表示相应影响因子的回归系数。

选取了可能影响农户受偿意愿的四大类因素共 10 个影响因子作为二元 Logistic 模型的自变量,分别是:上次征地亩均补偿程度、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土地估算亩均收入水平、土地产权认知程度、土地作用认知程

度、一受访者性别、受访者年龄、受访者学历、家庭中须抚养人数。对各因素的影响方向进行了预判,上次征地的亩均补偿程度应对农民征地意愿有负作用,因为上次的补偿标准越高给农民带来的心理预期将越高,难以接受低的补偿标准;征地前后非农收入差额越大,说明征地有助于农民的生活改善,农民接受征地的意愿应该越强;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越大,说明征地使农民的生活成本增加,农民接受征地的意愿可能越低;农民对土地产权及作用的认知程度越高,说明对国家政策的理解越深,接受征地的意愿可能越强;家庭中须抚养的人数越多,说明能够参与土地耕作的人越少,农民越容易接受征地。关于受访者的个人特征如性别、年龄、学历等变量的影响方向暂时难以确定,具体见表 1。

表 1 自变量赋值及预期

变量名称	变量赋值及定义	预期方向
上次征地每 667 m ² 补偿程度 (X ₁)	补偿金额大于 5 万元=6; 补偿金额在 2 万元至 5 万元之间=5; 补偿金额在 1 万元至 2 万元之间=4; 补偿金额在 0.5 万元至 1 万元之间=3; 补偿金额在 0.2 万元至 0.5 万元之间=2; 补偿金额小于 0.2 万元=1	-
以往征地影响程度		
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 (X ₂)	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大于 2.5 万元=6; 差额在 2 万至 2.5 万元之间=5; 差额在 1.5 万至 2 万元之间=4; 差额在 1 万至 1.5 万元之间=3; 差额在 0.5 万至 1 万元之间=2; 差额小于 0.5 万元=1	+
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 (X ₃)	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大于 2 万=5; 差额在 1.5 万元至 2 万元之间=4; 差额在 1 万元至 1.5 万元之间=3; 差额在 0.5 万元至 1 万元之间=2; 差额小于 0.5 万元=1	-
土地收入因素		
土地估算每 667 m ² 收入水平 (X ₄)	对土地收入的估算值大于 2 万元=5; 估算值在 1 万元至 2 万元之间=4; 估算值在 0.5 万元至 1 万元之间=3; 估算值在 0.2 万元至 0.5 万元之间=2; 估算值小于 0.2 万元=1	-
土地产权认知 (X ₅)	了解=1; 不了解=0	+
认知因素		
土地作用认知 (X ₆)	非常重要, 土地作用选择超过 6 项=6; 很重要, 土地作用选择 5 项=5; 重要, 土地作用选择 4 项=4; 一般, 土地作用选择 3 项=3; 不太重要, 土地作用选择 2 项=2; 不重要, 土地作用选择 1 项=1	+
家庭特征因素		
受访者性别 (X ₇)	男=1; 女=0	不确定
受访者年龄 (X ₈)	实际观察值	不确定
受访者学历 (X ₉)	以受教育年数表示	不确定
家庭中须抚养人数 (X ₁₀)	家庭中没有劳动能力的人数	+

三、农户征地补偿意愿的描述性分析

1. 受访农户家庭特征统计与分析

本次调查对受访农户的家庭特征如受访者性别、年龄、受教育程度及家庭中须抚养人数等进行了统计,见表 2。

从表 2 中可以看出,调查中考虑到了农村家庭

中一般男性为户主且有决策权,因此选择的男性样本明显高于女性样本。受访者以中青年为主,且受访者中大多具有小学以上学历,其中以初中学历为主,能够满足对问卷调查的理解要求。因此,调查结果的准确性及合理性能够得到保证。同时,受访农户中家庭须抚养人数多在以 1~2 人以上,说明受访农户的接受征地意愿可能会受此影响。

表 2 受访者基本特征

变量	样本数	占比/%	变量	样本数	占比/%		
性别	男	230	64.97	未上学	30	8.47	
	女	124	35.03	小学	84	23.73	
年龄	30 岁以下	30	8.47	学历	初中	172	48.59
	31~50 岁	156	44.07		高中	62	17.51
	51~60 岁	86	24.29		大专及以上	6	1.69
	61~70 岁	50	14.12		0 人	60	16.95
	71 岁以上	32	9.04		1 人	118	33.33
			家庭中须抚养人数	2 人	118	33.33	
				3 人	44	12.43	
				4 人及以上	14	3.95	

2. 农户受偿意愿的统计及测算

经过对农户的受偿意愿进行整理统计发现,愿意接受征地和不愿接受的比例分别为 89.30% 和 10.70%,所以农户的受偿意愿率为 89.30%。在愿意接受征地的农户中,受偿金额以 60~90 万元/hm² 居多,占 31.60%;其次是 90~120 万元/hm² 的受偿金额,占 24.23%;每公顷的受偿金额小于 30 万元和大于 150 万元的 比例 相对 较少,分别为 11.35% 和 4.91%。

农户接受征地的受偿意愿采用问卷调查结果的平均数或中位数。另外考虑零受偿意愿对结果的影响,通过 Kritrom 提出的 Spike 模型进行修正,可得到最终的平均受偿意愿^[27]。本次问卷调查的受偿意愿平均数为 113.478 万元/hm²。根据 Spike 模型修正,将问卷调查结果中受偿意愿平均数乘以受偿意愿率作为最终平均受偿意愿,即 101.336 万元/hm²。以此平均受偿意愿金额作为征地补偿标准制定的依据。

四、实证分析

本文选取了可能影响农户受偿意愿的四大类因素共 10 个影响因子作为二元 Logistic 模型的自变量。为评估这 10 个预测自变量是否能显著地影响农户的受偿意愿,在 SPSS 软件中利用强制进入策略对二元 Logistic 模型进行估计。模型系数的综合检验显示,回归方程较显著,似然比卡方检验的观测值 22.08,概率 P 值为 0.015,说明采用该模型比较合理。-2 倍的对数似然函数值为 98.611。Nagelkerke R² 值为 0.237,均说明模型拟合度较好。回归后模型总预测正确率为 91%,与回归前的 89.3% 相比,提高 1.7%,说明模型预测效果比较理想。以上结果均说明本模型效果较好。各影响

表 3 Logistic 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	回归系数	标准误	比值比	显著性水平
X ₁	-0.38	0.19	0.68	0.041
X ₂	0.44	0.24	1.55	0.066
X ₃	1.04	0.58	2.82	0.072
X ₄	-0.55	0.30	0.57	0.062
X ₅	0.24	0.62	1.27	0.705
X ₆	0.46	0.25	1.58	0.065
X ₇	0.26	0.56	1.30	0.643
X ₈	0.00	0.02	1.00	0.915
X ₉	-0.13	0.10	0.88	0.210
X ₁₀	0.23	0.30	1.26	0.446
常量	0.96	2.10	2.61	0.648

因子的回归系数及显著性见表 3。

模型回归结果显示,以往征地情况影响因素、土地收入因素以及部分土地认知因素对农户的受偿意愿影响显著,而家庭特征因素的影响并不明显。显著影响农户受偿意愿的 5 个变量分别是:上次征地每 667 m² 补偿程度、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土地估算每 667 m² 收入水平以及对土地作用的认知程度,下面逐一具体分析。

(1) 上次征地每 667 m² 补偿程度与农户受偿意愿呈负相关关系。从回归结果来看,上次征地补偿程度在 5% 的显著性水平下通过检验,且回归系数符号为负,说明上次征地补偿程度对农户受偿意愿有负向影响。这可以从农户心理对征地补偿预期角度进行解释,农户上次被征地获得的补偿越高,则对下次征地的补偿标准预期越高,这种期待更高的补偿心理可能使农户暂时不愿意被征收土地。

(2) 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与农户受偿意愿呈正相关关系。回归结果表明,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下通过检验,且回归系数符号为正,说明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对农户受偿意愿有正向影响。这个结果与预期相符,农户家庭非农年收入与征地前相比差额越大,说明家庭经济与生活对土地的依赖性越弱,就更

容易接受征地。

(3) 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与农户受偿意愿呈正相关关系。从回归结果看出, 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下通过检验, 且回归系数符号为正, 说明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对农户受偿意愿有正向影响。这个结果与理论预期不同, 通常理解下, 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越大, 说明征地对生活成本增加带来的影响越大, 农户应越不愿意接受征地。这种结果出现的原因可能是农户家庭中食品方面的支出普遍未能单独核算, 且对于征地带来的影响重点关注收入的变化, 支出方面相对淡化, 因此未能得出与预期相同的结果。

(4) 土地估算每 667 m² 收入水平与农户受偿意愿呈负相关关系。回归结果表明, 对单位土地收入的估算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下通过检验, 且回归系数符号为负, 说明土地估算每 667 m² 收入水平对农户受偿意愿有负向影响。这个结果符合预期, 农户对土地单位面积收入的估算水平越高, 则越不愿意失去土地, 接受征地的意愿越弱。

(5) 土地作用的认知程度与农户受偿意愿呈正相关关系。从回归结果来看, 土地作用的认知程度在 10% 的显著性水平下通过检验, 且回归系数符号为正, 说明土地作用的认知程度对农户受偿意愿有正向影响。这可能因为对土地作用认知的越全面, 预示对土地认知的理性思维, 因此对于国家征地行为也能相对容易理解与接受。

模型中的其他 5 个变量对农户受偿意愿无显著影响。

五、结论与建议

1. 结 论

本研究通过应用 CVM 方法对湖北省四市 12 县(区)25 村的样本进行问卷调查, 选用 SPSS 软件构建 Logistic 模型, 基于农户的受偿意愿对征地补偿及影响因素进行分析, 得出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平均为 101.336 万元/hm²。影响农户受偿意愿的主要因素有 5 个, 其中征地前后非农年收入差额程度、征地前后食品年支出差额程度、土地作用认知程度对农户的受偿意愿有正向影响, 上次征地每 667 m² 补偿程度与土地估算每 667 m² 收入水平对农户的受偿意愿有负向影响。土地产权的认知程度、受访者性别、年龄、学历以及家庭须抚养人数等因素与

农户受偿意愿无显著相关关系。

目前, 武汉、仙桃、荆门和宜昌各市补偿标准最高的区域也仅为 74.246 万元/hm², 湖北省征地补偿现行标准与本研究结果失地农民的平均受偿意愿相比, 仍有较大差距, 即与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仍有差距。因此, 在响应 2013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加快推进征地制度改革要求的过程中, 充分考虑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是科学合理制定征地补偿标准的必要思路。

2. 建 议

基于上述结论, 本文提出 4 点政策建议。首先, 制定征地补偿标准过程中充分考虑失地农民的受偿意愿, 拉近受偿意愿与实际补偿的差距, 并合理引导农民对于土地产权作用及相关政策的正确认知, 以此增大农民接受支持征地的意愿, 推进征地的顺利进行。其次, 科学合理确定征地补偿标准后, 应严格依据标准实施补偿, 避免出现经常性纵向波动及相邻农户间补偿标准差异过大等现象, 引致农民对征地补偿的不确定预期。再次, 多元化补偿方式并行, 提供条件引导失地农民增加非农收入, 确保失地农民经济有来源, 生活有保障。最后, 考虑提供多种补偿方式供不同特征农户选择, 实现因户制宜。对于有较强耕种意愿及技术的农户可采取适当的留地安置模式, 鼓励规模经营提高土地收益。

参 考 文 献

- [1] 王仕菊, 黄贤金, 陈志刚, 等. 基于耕地价值的征地补偿标准[J]. 中国土地科学, 2008, 22(11): 44-50.
- [2] 程文仕, 曹春, 杜自强, 等. 基于市场决定理念下的征地补偿标准确定方法研究——以甘肃省张掖市城市规划区为例[J]. 中国土地科学, 2009, 23(9): 41-46.
- [3] 陈春节, 佟仁城. 征地补偿价格量化研究——以北京市为例[J]. 中国土地科学, 2013, 27(1): 41-47.
- [4] 于慕尧. 基于可持续生计的失地农民征地补偿模式研究[D]. 大连: 大连理工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学院, 2008.
- [5] 周滔, 刘贞, 吴剑凌, 等. 基于地役权的电网建设用地征地补偿模式研究[J]. 中国土地科学, 2010, 24(3): 30-35.
- [6] 廖鸿翔. 农村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以四川省为中心的考察[D]. 成都: 四川师范大学地理与资源科学学院, 2010.
- [7] 郭亮. 土地征收中的利益主体及其权利配置——对当前征地冲突的法学社会学探析[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12, 26(5): 49-57.
- [8] 梁清园. 中国征地补偿机制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广东农业科学, 2011(10): 194-195.
- [9] 李学清, 王少怡. 引发农村土地冲突的土地法规缺陷浅析[J].

-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11(6):144-147, 161.
- [10] 钱忠好,曲福田.规范政府土地征用行为切实保障农民土地权益[J].中国农村经济,2004(12):4-9.
- [11] 陈美球,黄靓,王亚平.土地征用安置补偿农民意愿的实证分析[J].农村经济,2009(11):23-25.
- [12] 张志强,徐中民,程国栋.条件价值评估法的发展与应用[J].地球科学进展,2003(6):454-264.
- [13] 杜亚平.改善东湖水质的经济分析[J].生态经济,1996(6):15-21.
- [14] 薛达元.长白山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非使用价值评估[J].中国环境,2000,20(2):141-145.
- [15] 徐中民,张志强,程国栋,等.额济纳旗生态系统恢复的总经济价值评估[J].地理学报,2002,57(1):107-116.
- [16] 徐中民,张志强,龙爱华,等.额济纳旗生态系统服务恢复价值评估方法的比较与应用[J].生态学报,2003,23(9):1841-1850.
- [17] 林逢春,陈静.条件价值评估法在上海城市轨道交通社会效益评估中的应用研究[J].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37(1):48-54.
- [18] 蔡银莺,张安录.武汉市农地非市场价值评估[J].生态学报,2007(2):763-772.
- [19] 赵军,杨凯,邵俊,等.上海城市河流生态服务系统服务的支付意愿[J].环境科学,2005,26(2):5-10.
- [20] 倪念,蔡银莺.居民对环境友好农产品的消费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对武汉市居民的问卷调查[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4):61-66.
- [21] 王放.中国城市化过程中的农村征地问题[J].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学报,2005(6):64-68.
- [22] 柯燕燕.我国征地补偿标准现状与改进研究[D].重庆:重庆大学建设管理与房地产学院,2006.
- [23] 刘邦凡,王宏禹,甄华英.我国农村征地补偿制度的缺陷及其解决途径[J].经济纵横,2009(1):74-76.
- [24] 许恒周,郭玉燕.不同发展水平地区农民被征地意愿及影响因素[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1,21(1):106-109.
- [25] 郭玲霞,高贵现,彭开丽.基于 Logistic 模型的失地农民土地征收意愿影响因素研究[J].资源科学,2012,34(8):1484-1492.
- [26] 蔡银莺.农地生态与农地价值关系——湖北省不同类型地区的实证研究[D].武汉:华中农业大学土地管理学院,2007.
- [27] KRITROM B. Spike model in contingent valuation [J]. Americ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 1997, 79(4): 1013-1023.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and Its Influencing Factors Based on Farmers' Willingness to Accept

—Based on Survey Data of 354 farmers in 25 Villages of 4 Cities in Hubei Province

WANG Pai¹, LING Xue-bing²

(1. School of Politics & Public Administration, Hainan University, Haikou, Hainan, 570228;

2. President Office of Hainan University, Haikou, Hainan, 570228)

Abstract Based on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from farmers' willingness to accept in four cities of Hubei province, this paper uses Logistic model to analyze the influencing factors. The result shows that farmers' average willingness to accept is 1 013 355 yuan/hm², and five factors have significant influence on their willingness: the previous compensation level, the difference of non-agricultural income before and after land expropriation, the difference of food expenditure before and after land expropriation, the expected income of land and the cognition of the land function. Therefore, this paper proposes that "to close the gap between the actual compensation and farmers' willingness to accept" is the important direction of land expropriation reform at the present stage.

Key words land system;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willingness to accept; contingent valuation method

(责任编辑:陈万红)